

主动公开

佛山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佛社科联通〔2024〕6号

关于 2024 年度佛山市社科规划项目 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2024 年 3 月，市社科联共收到来自市内外百余个单位社科工作者提交的 2024 年度佛山市社科规划项目 1149 份。经过资格审核、专家网络盲评、市社科联党组研究同意和公示等环节，市社科联决定将《以“五外联动”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佛山高质量发展》等 5 个项目以“重大项目”进行立项，将《佛山推进制造业当家存在的不足与突破》等 10 个项目以“重点项目”进行立项，将《佛山培育银发经济新动能的实践路径研究》等 15 个项目以“青年项目”进行立项，将

《佛山土地综合整治实践经验与效益提升路径研究——以南海区为例》等 250 个项目以“共建项目”进行立项，共立项 280 项（详见附件），立项率为 24.37%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负责人要按立项申请书和相关要求开展项目的研究工作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要加强对项目研究的指导，规范项目研究过程管理，严格项目经费管理，努力提高项目研究成效。

二、市社科联将根据项目研究周期开展中期抽检，加强动态监督考核。

三、在项目立项研究期间，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原则上不变更，若遇工作变动、身体状况等不可抗力因素，应由负责人书面申请，经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同意后报市社科联。

四、结项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5 日。结项时应提供项目研究报告、调研报告、学术论文、专著等成果形式中的至少一项。对重大、重点、青年等获得财政经费支持的项目，市社科联将 100% 进行查重；对共建项目，抽取一定数量的项目进行查重。若某一篇成果查重后，查重率超过 20% 的，直接撤项并进行通报。已在公开刊物正式发表的论文，正式出版的著作，或市、区党政主要领导作出批示的（或被市级以上党政机关完整采纳吸收）调研报告、研究报告，可不查重，但需要提交相应的佐证材料。

五、各类项目需签订《佛山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立项协议书》（签订事宜另行通知），资助经费须遵照《广东省省级财政社会科学研究项目资金管理监督办法》及所在单位有关要求等进行开支。鼓励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对各资助项目安排配套资金，鼓励对共建项目同样予以经费支持。

联系人：曹女士

联系电话：0757-83033715

邮箱地址：kyb@foshan.gov.cn

通讯地址：佛山市禅城区岭南大道北12号机关大院9号楼市社科联106室，邮编：528000。

附件：2024年度佛山市社科规划项目立项一览表

佛山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4年4月26日

抄送：市委宣传部；黄晨光常委，贺文平常务副部长。

佛山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4年4月26日印发
